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韦志仕先生主持召开。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辞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浙江自然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应对上述相关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求，公司决定取消监事会，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现任监事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之日起解除职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公司章程》全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